

四月九日

經文：利未記一至二章

鑰節：「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燔祭便蒙悅納，為他贖罪。」(1:4)

提要

當我們讀利未記有關獻祭的事時，我們必須瞭解兩件事：上帝的地位以及獻祭者(或敬拜者)的地位。至高聖潔的上帝充滿了恩典和憐憫，不再從如火焰般的西乃山召喚摩西，而是從祂榮耀的所在，代表祂與以色列人同居的會幕中呼叫祂(出40:34~38)。敬拜者可以存著謙卑、恭敬的心，藉著上帝所悅納的祭物之血與上帝和好，與上帝建立親密的關係，並得著赦罪之恩。贖罪這個主題在第一章裏就出現(1:4)，並將不斷出現在整本利未記。在這裏，上帝對摩西的指示是要給所有百姓聽的(1:2)，而不只是針對祭司，因為上帝歡迎所有的以色列人藉著獻祭來親近祂。以色列人不論貧、富都可以向上帝感恩，帶著他們所願意的禮物來獻給上帝，不論那是一隻昂貴的公牛或僅僅是隻鴿子。無論如何，他們付代價得來的祭物都要甘心樂意的獻上。耶穌強調正確動機和心意的重要性，唯有如此，所獻的祭才會蒙上帝悅納(太5:23~24；可12:33)。

燔祭是一定要獻給上帝的祭。祭物必須是沒有殘疾的雄性動物，並且肯定是又大又壯，因為牠必須完美無瑕。獻祭者要按手在動物的頭上，表示與牠同等，並且把自己的罪歸在祭物的身上。祭物的死代表獻祭者因自己的罪所該得的懲罰。祭物的血是贖罪式中最重要必需品，因此也要十分小心處理(17:11)。想到耶穌如何在十架上痛苦的流出祂的寶血，真是可怕極了，但那卻是祂為我們贖罪絕對必經的過程。

燔祭沒有一部分可以留下來吃，要統統燒在壇上，象徵對上帝完全的降服。燔祭含有一個偉大的聖經真理：以色列民可以進前來敬拜上帝並且使自己的罪得贖——全因為代死的犧牲。耶穌死在十字架上就是以祂自己代替我們。祂代我們將自己完全獻上作為給上帝的祭物。祂是「馨香的火祭」(1:9)，最完美的替代，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得赦免，在至聖的上帝面前蒙恩惠。上帝接納我們所獻的祭(耶穌)，我們就該像以色列人一樣，立志過一個討祂喜悅的生活，天天潔淨自己。

素祭是獻給上帝的禮物，可能用來表達對上帝的感恩或崇敬。這是唯一不見血的祭，但通常伴隨著動物之祭。素祭的其中一把要燒在壇上為記念，所有剩下的則要歸給亞倫和他的兒子。素祭也表達個人對上帝的獻身。敬拜者藉著獻素祭承認上帝的主權、祂使地出產果蔬的恩慈、以及承認他的生命賴上帝維持。素祭不能有酵(酵代表罪)，但像所有其他的祭一樣，素祭要用鹽調和以防腐、並增加美味。鹽代表持久，也是上帝之約永恆本質的象徵(2:13；民18:19)。今天，信徒被耶穌的寶血滌淨，就像使徒保羅的用語，成了「活祭」(羅12:12)，享有與上帝立約的關係，並且像耶穌所說，要做「世上的鹽」(太5:13)。

禱告

親愛的上帝，因您所賜給我們的恩典，我們如今將自己的身體獻上當做活祭。感謝您將審判的手按在十架上的耶穌身上，使我們信的人從罪的刑罰中得自由。奉主耶穌基督聖名，阿們！